

在全世界廣闊的領域內，我有幸生活在比較現代化的城市裡，所以我們多年來並不「十分」感受到肉體和心靈上的缺乏。比如說在香港，除了1940到45年間淪陷於日本統治時間，使大家感到糧食不足，其他方面也十分不能滿足我們之外，一般而言，我們的年日不算太難過。戰後許多人四出謀生，甚或移民定居他鄉，生活當然會改觀。在我接觸到的人們來說，有些人到了「外國」，大多數人都可以“搵到啖食”，生活可以說不算大問題。問題出在靈性生活上，我們是進步了呢？還是退步了？

我有生之年蒙神恩待，使我在1947年在香港聽計志文牧師佈道接受了福音，成為一個基督徒。及後更在神的呼召使用之下，成了傳道人，在教會牧會事奉二十多年，到65歲退休之後，仍有機會到北歐探訪華人信徒和當地的教會。

在瑞典多次參加他們的「夏令會」。過去我參加的夏令會一般是兩、三天左右，但在瑞典多年，他們的夏令會經常是一連七天，由早上七點半到晚上十一點半，難怪我們感到吃不消。但當地的信徒卻甘之如飴。因為平常他們的靈性供應比較貧乏，每年要「大吃」一頓才算滿足。問題落在我們有心去傳福音的人們，要做短宣呢，還是要長宣？

一般而言，短宣是指花三、五個月去探望、栽培、造就信徒，長宣就起碼三年、五年、十年甚至二十年。我們知道傳福音是一生一世的重大事件，然而出於個人的考慮，我們有可能抽出三幾個月去一次呢，還是要出重拳用五年、十年時間去投入？

我相信神的呼召和帶領，可能每個人都不同。我會提出，你要先好好的祈禱，求神給你一個肯定的指示。但是有一件事是肯定的，你沒有帶領作長宣的時期，不妨試試作些短宣。短宣是確實能幫助我們嚐到服事主的甘甜，也享受到事奉弟兄姐妹，叫他們的屬靈生命有長進，有果實和花朵。

盼望你會投入，先試試短宣，然後按神的拖帶，一步一步走向較長的長宣！願主重重的使用你。